



大足区将花三年时间建成“半小时文旅住宿圈”，旅游年收入达500亿元，总接待床位突破12000张——

今晚，住在大足

生活不止眼前，今晚就住大足！8月25日，大足区文旅委发布《大足区提升旅游住宿业行动工作方案(2025—2027)》(以下简称《方案》)。《方案》明确提出，大足区将花三年时间，建成“半小时文旅住宿圈”，旅游年收入达500亿元，总接待床位突破12000张……

在当前游客需求个性化、体验化、品质化的大背景下，来看大足如何围绕旅游住宿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让游客“留下来”，提升过夜游客增量，最终持续拉动文旅消费。

1. 总体目标

立足本地文化底蕴，以“原生态、烟火气、大足韵”为内核，围绕“一心一山一湖多点”的总体空间布局，建立“精品酒店引领、主题民宿支撑、智慧旅居补充”的梯度供给体系，构建“世界遗产观光+文化创意体验+生态康养度假”三位一体的住宿产业生态。

力争到2027年，建成“半小时文旅住宿圈”，

实现“15分钟到达核心景区、30分钟串联全域景点”的交通衔接体系，

争取培育3—5个具有影响力的旅游住宿品牌；

旅游年收入达500亿元，

文化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5%以上，

旅游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5.2%以上。

实施床位增长计划：

2025年新增床位300张，重点完善高端品牌酒店配套；

2026年新增床位500张，侧重打造文化主题民宿集群；

2027年新增床位700张，构建全域旅游旅居服务网络，总接待床位突破12000张。

推动过夜游客提升：

过夜游客人次年均增长10%以上，过夜游客综合消费额年均增长10%以上。

3. 主要任务



(一) 大力发展品牌特色酒店

围绕城市商圈、城市综合体、旅游景区、特色小镇、在建(拟建)大型房地产项目、户外运动基地、酒店公寓等，盘活利用大足宾馆、南宋街、帝师楼、海棠壹号CBD等闲置商业积极引进中高端酒店品牌落地大足。

引导市场主体提升创意水平，建设经营具有巴渝历史文化、地域特色的主题酒店、商务酒店、度假酒店等。发展经济型酒店，推动住宿业连锁化经营。

(二) 规范发展非标住宿业态

引导城市郊区和景区周边小城镇、旅游热点地区及休闲度假资源较为富集的乡村等地居民，

充分利用自有宅基地、闲置住房资源，建设、改造和经营特色家庭旅馆、客栈、公寓、精品酒店、度假别墅、小木屋、帐篷、集装箱等非标住宿业态。鼓励农家乐、精品民宿集聚发展，充分发挥规模效益。

(三) 打造推出一批精品民宿

充分挖掘城市街区、乡村生态、民俗文化、古村古镇等特色资源，对照《旅游民宿基本要求

与评价》明确的标准，推出一批具有民俗风情、人文底蕴、生态康养、旅游观光、休闲娱乐、户外运动等特色，符合治安、卫生、环境保护、安全等规定，取得营业执照、特种行业许可证、卫生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证照的精品民宿。

(四) 发展新业态新模式

推进住宿业与会展、文旅、体育、农业、医疗、康养、教育培训等产业融合发展，促进规模化、连锁化、品牌化、集团化发展。鼓励本地住宿业企业与国际品牌酒店探索开展合资经营、“特许经营+第三方管理”等模式。

积极扶持有条件的住宿业企业加快电子商务和营销平台建设，鼓励其开展旅游住宿业在线服务、网络营销、网上预订、网上支付等业务。

支持将符合条件的优质住宿业企业纳入全市上市和挂牌企业后备资源库进行管理。

(五) 大力提升智能化水平

充分利用重庆作为国家首批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的政策优势和产业优势，推动利用大数据完善酒店管理与服务，支持住宿业应用互联网、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推广智能酒店建设，提升行业服务效率与服务水平，有效提升住宿业流量获取效率和运营效率。

充分利用大数据安全技术消除住宿业信息安全隐患，加强信息技术安全监管，推动智慧型安全监管平台建设，构建酒店隐私保护体系。

(六) 健全住宿业标准化体系

支持品牌酒店引进实施国际酒店行

业认证体系，推广《绿色饭店》《旅游饭店星级的划分与评定》《经济型饭店经营服务规范》《旅游民宿基本要求与评价》《农家乐(乡村酒店)等级划分与评定》《重庆民宿分类与评定》等国家、行业和地方标准，鼓励社会团体制定实施高于推荐性标准的团体标准，引导住宿从业单位开展能耗管理和经营指标精细化管理，建立符合现代住宿业发展趋势的标准化管理体系。

引导企业以顾客满意度为导向，提升酒店精细化管理水平。

(七) 扎实开展住宿业市场秩序综合整治

按照“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公安、住房城乡建设、商务、文化旅游、卫生健康、市场监管、消防救援等部门依照法定职能职责，督促住宿业企业以消防安全、住宿设施设备安全、餐饮食品安全、社会治安安全等为重点，严格落实安全标准，完善安全设施，落实安全责任，消除安全隐患；

结合自建房排查整治工作要求，对排查发现用于住宿经营性用途的自建房屋且初步判定存在安全隐患的，要及时组织房屋安全鉴定，并根据鉴定结论，按照《重庆市城镇房屋使用安全管理办法》(重庆市人民政府令第284号)要求，进行分类处置，全面消除安全隐患。

依法加强对提供住宿服务的电子商务平台的监管和服务，指导网络交易平台和网络经营主体规范经营。

(八) 强化突发事件应急处置

进一步明确“属地、属事、主体、个人”四方责任，强化领导责任制落实，建立有力有序有效的住宿业应对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和社会安全等突发事件应急处置体系。

区政府应当指导辖区内各住宿从业单位建立健全应急管理制度，开展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和社会安全事件的综合演练、单项演练或现场处置演练，不断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九) 充分发挥行业协会作用

委托并支持住宿业相关协会开展标准制定、资质认定、培训教育、展示交流、信息统计、技能比赛等工作，引导协会在连接政府与企业、规范行业行为、反映企业诉求、加强行业自律等方面发挥更大作用。

鼓励协会利用大数据手段，跟踪分析住宿业市场运行情况，及时发布住宿业市场信息和行业发展报告，为政府决策提供參考。



4. 政策供给

在非文物保护区区域试点“民宿备案制”，对符合安全标准的乡村民宿实行“一表申请、并联审批”，压缩审批时限；

探索优先将旅游住宿用地纳入国土空间规划；探索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以租赁、入股等方式开发民宿集群，破解用地瓶颈。

与成渝地区高校联合开设“民宿管家”“非遗导览员”定向培养班，对取得职业资格证书的从业人员给予相应补贴；

定期举办服务技能大赛，评选“大足住宿业十大金牌管家”，提升从业人员适应新型业态的能力。

整合石刻、五金等文化IP，策划“住大足·品千年”主题推广活动，探索联合成渝中线高铁沿线城市推出“住宿+景区”联票优惠活动。

鼓励精品酒店、民宿通过短视频平台开展“云推介”，对出圈出彩的作品和账号给予相关奖励和流量扶持。

新渝报记者 陈龙

2. 结构布局

母城中心片区重点布局高端商务酒店、文化主题酒店，配套会展、文创体验等功能，打造城市会客厅；

大足石刻宝顶山景区发展禅意主题度假酒店及精品民宿集群，推动“民宿+非遗体验”模式，形成文化IP与住宿业联动；

龙水湖旅游度假区重点布局温泉度假酒店、生态木屋等业态，衔接“大康养”融合策略，提升全季候吸引力；

“棠香人家”“隆平五彩田园”等景区，重点发展生态民宿与田园旅居，推动民宿与农耕体验、研学旅游结合，打造“民宿+农旅”产业链；

龙水、万古、三驱等片区，依托五金、汽摩等特色产业基础，发展“商务酒店+产业服务”模式，增设会议中心、物流配套，吸引商务客群。

